

证券代码：002907

证券简称：华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6-027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的实际情况并参照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范围

公司全体董事（含独立董事、职工代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组织管理

薪酬及考核委员会根据本方案，具体组织实施对考核对象的年度绩效考核工作，并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监督考核。

四、薪酬发放标准

（一）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2026 年薪酬标准为 8.34 万元/年，按月发放。

（二）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采用年薪制，执行岗位薪酬，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 50%，结合相关人员的具体岗位性质及当年度经营绩效等指标以最终考核结果确定。

年度薪酬=年度岗位薪酬总额（含加班工资）+绩效薪酬+各类奖金补贴。

（2）基本薪酬：主要根据个人任职职务、岗位责任、能力经验、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

（3）绩效薪酬：按公司经营业绩、个人工作表现等因素综合评估，可以在季度或年度结束后基于审慎原则进行提前预发放，并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报披露后结算支付，多退少补；

（4）中长期激励收入：公司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实施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等激励机制；

（5）奖金补贴：参照公司人力资源等相关制度执行。

（三）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

（四）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五、拟订与修改

本方案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订，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会审议。修改或终止时亦同。

特此公告。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